

山西省环境保护厅

晋环审批函〔2017〕277号

山西省环境保护厅

关于110kV朔州山阴变电站第二电源等10项输变电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

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：

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和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》，由山西省环境保护厅、大同市环境保护局、朔州市环境保护局以及应邀到会专家组成的验收组，分别于2017年7月10日和7月11日对你公司110kV朔州山阴变电站第二电源等10项输变电工程项目（详见附表）进行了验收。验收项目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要求，各项环保措施基本落实到位，同意以上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你公司要加强日常管理，做好运行期间的环境保护工作。我厅委托大同市环境保护局、朔州市环境保护局负责本辖区以上工程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工作。

附表:

序号	工程项目名称
1	110 千伏朔州山阴变电站第二电源工程
2	朔州增子坊 110 千伏变电站增容工程
3	朔州井坪 110 千伏变电站增容工程
4	平鲁杏园 110kV 变电站增容工程
5	大同三井 220kV 变电站扩建 2#主变工程
6	大同六和 110kV 变电站增容工程
7	大同 110kV 上寨输变电工程
8	大同广灵东台 110kV 变电站扩建 2# 主变及建设二电源工程
9	大同 110kV 天镇至瓦窑口输电线路工程
10	大同左云小京庄 110kV 变电站扩建 2#主变建设二电源工程

山西省环境保护厅

2017 年 9 月 21 日

抄送：大同市环境保护局、朔州市环境保护局